

“分税制改革二十周年与现代财政制度建设”学术研讨会顺利举行

12月20日上午9点，“分税制改革二十周年与现代财政制度建设”学术研讨会在明德主楼801会议室顺利召开。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资深教授陈共、安体富，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院长高培勇，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所长刘尚希研究员，国家税务总局税收科学研究所所长李万甫，中央财经大学财政学院院长马海涛，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朱青、院长助理贾俊雪以及我院财政系的老师和同学们，共同参加了本次活动。会议由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院长郭庆旺主持。

郭庆旺院长在发言中表示，在中国分税制改革二十周年这样一个历史时期，正是依靠各位学者老师长久以来的支持与努力，大家才能围绕现代财政制度的建设展开研讨，共同回顾过去二十年来我国的财政体制变迁，建言献策，汇成统一。郭院长紧接着向大家介绍了与会嘉宾学者。

吕冰洋教授介绍了《中国分税制：问题与改革》一书的核心思想。该书集中财政系全体教师智慧，经过十余次的讨论和近一年的写作完成，主要目的是在分税制改革二十周年之际，全面分析这一项重大财政制度的理论基础、运行机制与改革走向，发挥财政系理论联系实践的传统，为财税体制改革建言献策。书中提出政府间财政关系应结合郡县制传统、分税制契约是弹性分成、分税制应坚持分税方向。陈共教授在发言中表示，研究现代财政制的过程中，进一步探索研究“现代”二字仍然十分重要。相关研究对财政学学科，包括对教材与教学都需要新的认识。除此之外，陈教授表示了对现有研究的肯定，并希望能常召开此类会议进行学术交流。

安体富教授赞扬了《中国分税制：改革与问题》中许多新颖独特的观点，并希望新一代学者将知识与实践相结合，充分发挥对财政学科研究的有利之处，继续深入探讨。安教授随后就财政研究的核心、中央与地方的职权关系、基层管理发展的空间、地方税收体系的建立及转移支付等问题进行了详细阐述。

高培勇教授提出，财税体制应该跟着经济体制走，现代财政制度应跟着现代国家治理体系概念走，现代财政制度从理念到现实之间不是想像那么简单。研究税权和财政，应把财政基础做好，围绕分税制把分权制弄清楚。刘尚希教授强调，政策研究需要理论支撑才能创新，财政学分为“道”和“术”两个层面。他表示理论来自实践，但应适当超前于实践，当前条件我们最需要理论的自信。李万甫教授则特别提到加强理论要考虑历史背景和时机选择，要统筹考虑。马海涛教授认为要把财政学搞成学科的融合。最后，朱青教授提出了财政制度的三要素，即民主、法治与绩效。

“分税制改革二十周年与现代财政制度建设”学术研讨会圆满结束。本次研讨会为财政税收领域学者及研究人员提供了及时交流、沟通探讨的有效平台，促进了学界相关研究的下一步开展，并将继续为税制改革相关的学术探讨搭建桥梁。